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摩恩电气”）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关于对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8】第 552 号）。现就问询函所关注的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 1、请结合摩安投资一季度银行不良资产处置清收及投资管理等业务的具体开展情况、一季报披露时公司对相关业务二季度经营业绩的预测依据等，说明你公司对 2018 年上半年业绩的预计是否经过充分、严谨的论证和测算。

回复：摩安投资一季度银行不良资产处置清收及投资管理等业务的具体开展情况如下：一季度尽调估价服务涉及银行不良资产包 13 个，债权本金约 153 亿元，实现尽调估价服务收入 633.5 万元；一季度处置清收服务涉及银行不良资产包 5 个，实现处置清收服务收入 1648 万元。一季度服务收入合计 2281.5 万元（含税），实现净利润 1087 万元。

一季度摩安投资经营情况总体保持稳定，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基于委托人的投资意愿以及市场情况的分析，摩安投资对二季度相关业务经营的业绩预测与一季度基本持平，保持小幅增长。因此预计二季度开展尽调估价服务所涉及银行不良资产包 15-20 个，债权本金 200-230 亿元。参考一季度中标率及服务收入转化率，预计可实现尽调估价服务收入 1800-2000 万元。预计二季度开展处置清收服务所涉及银行不良资产包 1 个，可实现处置清收服务收入 200-300 万元。即二季度预计实现总收入 2000-2300 万元，净利润约为 1000-1100 万元。基于上述情况，公司于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预计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137.7 万元至 3,200 万元。

摩安投资根据市场变化趋势、公司潜在客户情况、资产包公开转让信息及一季度收入等数据信息，在 2018 年以来银行不良资产行业中标率明显下滑，业务不确定性变高的情况下，通过与一季度工作量进行分析、比对，细化排摸潜在委托人的投资需求，对二季度经营业绩状况做出预测，相关数据经过财务部门充分、严谨的测算。

但截止半年报报告期末，由于市场环境的变化，二季度委托人拟收购的资产包均未中标或达到最高出价而出现流标。此外，摩安投资尚未收到与处置清收相关的服务费用，出于谨慎的原则，公司提出了业绩修正。

银行不良资产经过了 2014、2015 年的不断火爆，2016、2017 年有大量的资金进入到该市场，导致了银行出让不良资产包的价格持续上升。2018 年以来，银行不良资产市场的投资人开始回归理性，但银行的出让价格预期仍然居高不下，导致了 2018 年银行不良资产包竞价流标的情况比较多。摩安投资在二季度竞标资产包时，也发生了上述报价虽高于其他竞标者但未达银行预期最终流标的情况。随着未来银行不良资产行业进一步回归理性，银行的预期也会相应合理，银行不良资产处置清收及投资管理业务也会趋于更稳定的开展，可预测性增强。同时，公司及摩安投资会引以为戒，今后在进行业绩预计中更加充分、严谨的论证和测算。

问题 2、请结合你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准备工作和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推进情况，自查你公司披露业绩预告修正是否及时。

回复：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了《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预计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 2,137.7-3,200 万元，同比增长 0.00%-49.69%。当时做出此预计是基于子公司摩安投资开展的不良资产处置服务业务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于 7 月初陆续收到各子公司的初步财务核算结果，经与业务部门对接，获知子公司摩安投资开展的银行不良资产处置清收业务的推进未能达到预期。基于此公司在 2018 年 7 月 13 日根据财务部门的初步核算结果发布《2018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修正后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 1,000 万元--1,200 万元。2018 年半年报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及其

修正》，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的披露时间最迟不得晚于 7 月 15 日。公司在知悉摩案投资业务进展未达预期时，及时与业务部门进行沟通，于 7 月 13 日披露了相关修正公告。

综上，公司本次披露业绩预告修正及时。

问题 3、请详细说明你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长问泽鑫在 2018 年 6 月 27、28 日分两笔合计减持 386 万股的动机和目的，并说明其在减持公司股份前是否知悉公司 2018 年半年度预计净利润将出现大幅下滑且与前次预计净利润差异较大的情况。

回复：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下一步股份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问泽鑫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是出于个人资金需求，本次减持情况符合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由于董事长问泽鑫先生不参与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所以至 2018 年 7 月份公司财务结账经与业务部门对接时才获知子公司摩安投资开展的银行不良资产处置清收业务的推进未能达到预期。故董事长问泽鑫先生在减持公司股份前并不知悉公司 2018 年半年度预计净利润将出现大幅下滑且与前次预计净利润差异较大的情况。

问题 4、请报送你公司业绩预告修正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并就上述内幕信息知情人、董监高及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关联人在上述业绩修正期间及修正前 3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予以认真自查和说明。

回复：经自查，近期公司董事长问泽鑫先生、副总经理叶振先生、持股 5%以上股东上海融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买卖过公司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下一步股份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问泽鑫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7,002,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1.60%）。截至 2018 年 7 月 18 日，减持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问泽鑫	集中竞价	2018年6月27日	2,292,000	0.52%
	集中竞价	2018年6月28日	1,568,000	0.36%
	合计	——	3,860,000	0.88%

问泽鑫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事项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符合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2) 公司于2017年10月2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31）。公司副总经理叶振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计划自2017年10月24日起十二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增持公司股份。截至2018年7月18日，增持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期间	增持股数（股）	增持比例
叶振	集中竞价	2017年11月01日	122,100	0.028%
	集中竞价	2017年11月02日	195,600	0.045%
	集中竞价	2017年11月03日	160,000	0.036%
	集中竞价	2017年11月06日	185,000	0.042%
	集中竞价	2017年11月10日	127,200	0.029%
	集中竞价	2017年11月13日	25,400	0.006%
	集中竞价	2017年11月14日	161,700	0.037%
	集中竞价	2017年11月15日	118,800	0.027%
	集中竞价	2017年11月20日	348,800	0.079%
	集中竞价	2017年11月24日	111,900	0.025%
	集中竞价	2017年12月06日	416,700	0.095%
	集中竞价	2017年12月07日	8,500	0.002%
	集中竞价	2017年12月14日	130,700	0.030%
	集中竞价	2017年12月15日	185,700	0.042%
	集中竞价	2018年06月06日	94,300	0.022%

	合计	——	2,392,400	0.545%
--	----	----	-----------	--------

叶振先生本次增持公司股份事项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增持进展情况符合此前披露的增持计划，不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3)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票遭遇平仓导致被动减持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上海融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屏信息”）由于前期部分股票质押合约发生违约，融屏信息两融账户的部分公司股份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被财通证券强制平仓，平仓股数为 790,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18%）。融屏信息本次卖出公司股票为强制平仓而导致的被动减持，暂未产生收益，不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除以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股东近期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以外，公司其余内幕信息知情人、董监高及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关联人在上述业绩修正期间及修正前 3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也不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问题 5、你公司认为应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经自查，公司目前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九日